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5 年设备新购-扩班设备

项目编号：0701-254107040050

采 购 人：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华夏女子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6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1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2
第 1 包 实验室设备	43
第 2 包 食堂餐桌椅	55
第 3 包 食堂设备	56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6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0701-254107040050
- 2. 项目名称：2025 年设备新购-扩班设备
- 3. 项目预算金额：122.735012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122.735012 万元
-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	实验室设备	114.36	1 批	化学性能:参照 GB/T 17657-202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进行检验:硫酸 98%、氢氟酸 48%、48%氢溴酸、氢氟酸 40%、过氧化氢 30%、次氯酸钠 15%、碘酸钾、四氢呋喃等不低于 158 项以上检验结果无明显变化全部 5 级等
2	食堂餐桌椅	3.8	1 批	餐桌规格:1200*650*760mm 基材:桌面基材选用 E1 级密度板。 面材:表面采用优质防火板两面双贴。 封边:板材截面均采用 2mm 厚优质 PVC 封边条热压封边。 桌架:立腿采用 40*40mm,壁厚≥1.8mm 优质冷轧钢管,立腿采用 20*40mm,壁厚≥1.8mm 优质冷轧钢管。 产品工艺:金属表面静电粉末喷涂。配优质调节脚垫。
3	食堂设备	4.575012	1 批	电器控制机械变速机构能够完成速度转换;低发热,快速出面,少量面粉出团;标配过载保护开关,避免超负荷使用机器造成机器损坏;打开保护罩停机功能,保障在使用过程的安全

- 5. 合同履行期限：2025 年 8 月 25 日前。
-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采购。

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 是 ☒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3.1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开标当日；

3.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3.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

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3.4 投标人应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7 月 9 日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招标编号：0701-254107040050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鼓励节能、环保政策：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执行。

2.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本项目采购标的接受进口产品情况：本项目不适用。

4.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 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 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 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4.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 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4.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4.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4.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 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 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 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 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4.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4.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4.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师范大学实验华夏女子中学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红莲中里 12 号

联系方式：010-6326241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9 层

联系方式：010-811684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杰浩

电话：010-8116848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第 1 包：学生实验桌 第 2 包：餐桌 第 3 包：高速和面机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1	实验室设备	<u>工业</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table><tr><td>2</td><td>食堂餐桌椅</td><td></td></tr><tr><td>3</td><td>食堂设备</td><td></td></tr></table>	2	食堂餐桌椅		3	食堂设备	
2	食堂餐桌椅							
3	食堂设备							
10.1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投标文件按包编制： 第一册：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2）*投标人资格声明书（格式见第七章）； （3）*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第二册：商务和技术文件 10.1.1 商务文件： （1）*投标书（格式见第七章）； （2）*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七章）；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见第七章）； （4）*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见第七章）； （5）*采购需求偏离表（格式见第七章）； （6）*中标服务费承诺函（格式见第七章）； （7）*投标人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七章）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工业</u>； （8）投标人业绩一览表和业绩证明文件（格式见第七章）； 10.1.2 技术文件： （1）项目实施方案； （2）供货方案； （3）质量保障方案； （4）售后服务方案； （5）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注：响应文件中缺少上述其中带*号文件将导致投标无效。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 <u> / </u>。								
12.1	投标保证金	☐不要求提供 ☒要求提供 投标保证金金额： <table><tr><th>包号</th><th>投标保证金额（人民币元）</th></tr><tr><td>1</td><td>2 万元</td></tr><tr><td>2</td><td>不需要</td></tr><tr><td>3</td><td>不需要</td></tr></table>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1）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形式：有效电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电汇到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或者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不接受现金方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 开 户 名：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平安银行神华支行 人民币账号：15000091280472	包号	投标保证金额（人民币元）	1	2 万元	2	不需要	3	不需要
包号	投标保证金额（人民币元）									
1	2 万元									
2	不需要									
3	不需要									
12.7.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3）以非法手段谋取中标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分包的供应商再次将分包内容分包他人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4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封面使用 CA 电子证书签署 <u>法人单位电子印章</u> （该印章对投标文件中所有上传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其他位置无需加盖电子印章（投标文件格式有加盖公章要求的除外）。
22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 <u>评审因素技术部分</u> 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书面送达或电话联系项目联系人后电子邮件送达。</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部门： <u>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u> 采购代理机构通讯地址： <u>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1 号院通用时代中心 C 座 9 层；</u>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u>010-81168489</u> 邮箱： <u>zhangjiehao@cgcj.gt.cn</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如下标准，采用差额累进方式计算服务费。 具体标准见下表：																													
		<table><tr><th rowspan="2">费 率 计费基数（万元）</th><th>服务 类型</th><th>货物</th><th>服务</th><th>工程</th></tr><tr><td></td><td></td><td></td><td></td></tr><tr><td>100 以下</td><td></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able>	费 率 计费基数（万元）	服务 类型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费 率 计费基数（万元）		服务 类型	货物	服务	工程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1、 计费基数：计费基数为包中标金额。 2、 计算公式：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 例如：某货物招标代理业务计费基数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1.5 万元 （500-100）万元×1.1%=4.4 万元 （1000-500）×0.8%=4 万元 （5000-1000）×0.5%=20 万元 （6000-5000）×0.25%=2.5 万元 合计收费=1.5+4.4+4+20+2.5=32.4（万元）																															
缴纳时间：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同时缴纳代理费。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进口产品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

（2019）9 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依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 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

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 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

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 12.4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 12.5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投标人应使用本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写，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和页码（提示：建议投标文件从封面起连续编制页码）。

14.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封面使用 CA 电子证书签署法人单位电子印章。其他位置无需加盖电子印章（有加盖实体公章要求的除外）。

14.3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7.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12.7 条的规定被没收。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投标人应在平台提示开始解密的 1 个小时内使用 CA 电子证书完成解密操作，否则视为投标人撤销投标。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

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审查因素中写明“不适用”的除外）。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	提供证明文件的有效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但须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证明材料。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如实填报。上述中小企业如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在声明函中如实列明单位性质，并按注 1 或注 2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注 1：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本项目不适用）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有效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有效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适用)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 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有效文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3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5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	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原件的电子件的；（如

	(如有)	有) 分包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 (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 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 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 (如有)
11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 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3	国家有关部门 对投标人的投 标产品有强制 性规定或要求 的	国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 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内, 亦视为符合要求) 3)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 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

		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4）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4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5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7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 ☐有，具体规定为：____/____
-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

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

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 /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随机抽取

☒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以评审因素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1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第 1 包

评分项	评分内容	说明
价格部分（30 分）		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报价得分=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times 100$
商务（10 分）	业绩（10 分）	2022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时间为准，未体现签订时间的业绩不认可）做过的与本项目相似的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合同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金额页、主要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技术及方案（59 分）	对技术规范要求的响应程度（20 分）	针对招标文件第五章 第一包 采购需求-三、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响应程度。 每有一项“#”项条款（共 20 条）负偏离扣 1 分，完全响应无负偏离得 20 分。
	技术实施方案（10 分）	整体技术方案评审（含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人员配备、安装、调试方案） 整体技术方案全面、合理、完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合理、人员配备合理，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完整，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10 分； 整体技术方案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基本完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一般，人员配备较能满足需求，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不够完整，不够全面、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7 分； 整体技术方案不够全面，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不够合理，人员配备不够充分，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不完整，描述欠缺多，满足项目需求有一定难度，得 4 分； 仅提供了通用内容，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售后服务	提出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

	方案 (10 分)	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回访、定期巡检及技术支持等)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回访、定期巡检及技术支持等）具有完善的响应支持，能按照招标要求响应、快速解决用户问题，售后服务方案考虑全面、完整，方案具有针对性，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合理明确，有明确的保障措施，得 10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回访、定期巡检及技术支持等）能按照招标要求响应但不够全面，并能较快的解决用户问题但措施不够明确，可以较好的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7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回访、定期巡检及技术支持等）不够完整，得 4 分； 仅提供了通用内容，得 1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得 0 分。
	培训方案 (10 分)	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提出详细的培训方案，包含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材料以及培训方案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等。 培训方案（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材料以及培训方案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具体、详细、培训课时合理，得 10 分； 培训方案（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材料以及培训方案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内容不够全面，培训课时合理，得 7 分； 培训方案（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材料以及培训方案的可行性和可操作性）有简单描述、符合采购需求、缺乏培训课程安排，得,4 分；

		仅提供了通用内容，得 1 分； 未提供培训方案，得 0 分。
	人员配备 (6 分)	结合本项目工作特点，有针对性地合理分配岗位，人员充足，有详细的人员介绍或简历，充分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 结合本项目工作特点，比较有针对性地分配岗位，人员数量基本满足招标需求，未提供人员介绍或简历，，得 4 分； 结合本项目工作特点，岗位分配混乱，人员无详细描述得 2 分； 未提供此项内容，得 0 分。
	质保期 (3 分)	满足招标文件质保期要求的基础上，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加 1 分，质保期最高得 3 分。（1 年以上不足 1 整年的不加分，投标人须写明具体年限，不得有“超过”、“不少于”等不确定性的描述） 承诺质保时长低于 1 年，或未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不得分。
政策部分 (1 分)	节能产品 (0.5 分)	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并且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环保产品 (0.5 分)	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并且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第 2 包、第 3 包

评分项	评分内容	说明
价格部分（50 分）		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50% × 100
商务（10 分）	业绩（10 分）	2022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时间为准，未体现签订时间的业绩不认可）做过的与本项目相似的项目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合同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金额页、主要内容页、合同盖单位章页。
技术及方案（39 分）	技术实施方案（15 分）	整体技术方案评审（含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人员配备、安装、调试方案） 整体技术方案全面、合理、完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合理、人员配备合理，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完整，全面、合理，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15 分； 整体技术方案基本全面、基本合理、基本完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一般，人员配备较能满足需求，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不够完整，不够全面、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0 分； 整体技术方案不够全面，项目实施进度安排不够合理，人员配备不够充分，安装调试方案全流程叙述不完整，描述欠缺多，满足项目需求有一定难度，得 5 分； 仅提供了通用内容，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供货方案（14 分）	供货方案内容详细、全面，有具体的时间点安排，有详细的送货保障措施，得 14 分； 供货方案内容不够全面，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10 分； 仅提供了通用内容，得 5 分；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10 分）	提出详细完整的“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

		证、售后服务承诺函等）具有完善的响应支持，能按照招标要求响应、快速解决用户问题，售后服务方案考虑全面、完整，方案具有针对性，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合理明确，有明确的保障措施，得 10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等）能按照招标要求响应但不够全面，并能较快的解决用户问题但措施不够明确，可以较好的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7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服务措施、产品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函等）不够完整，得 4 分； 仅提供了通用内容，得 1 分； 未提供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得 0 分。
政策部分 (1 分)	节能产品 (0.5 分)	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并且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环保产品 (0.5 分)	本项目采购产品如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并且投标产品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其所投产品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 1 包 实验室设备

物理实验室 1 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教师演示台	1. 规格:3000×700×850mm 2. 台面:采用≥12.7 厚实芯国产理化板 , 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 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2.1 化学性能:参照 GB/T 17657-202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进行检验:硫酸 98%、氢氟酸 48%、48%氢溴酸、氢氟酸 40%、过氧化氢 30%、次氯酸钠 15%、碘酸钾、四氢呋喃等不低于 158 项以上检验结果无明显变化全部 5 级 2.2 物理性能:胶合强度:浸水 48 小时保留率≥90%; 洛氏硬度 > 120M; 弯曲强度: ≥140 Mpa); 顺纹抗压强度 > 175MPa; 弯曲弹性模量≥14200MPa; 密度≥1.53 g/cm³; 静载测试:600kg 重物 24h 测试, 样品未破坏; 板面握螺钉力≥3000N/mm².; 表面耐磨性能耐磨转数≥1540r; 剥离强度≥15kN/m; 表面耐龟裂性能、表面耐香烟灼烧、表面耐干热(180℃)性能, 检测结果:5 级无明显变化; 耐划痕性钢丝绒硬度法≤3 级无可见损伤; 检验方法(GB/T 17657-2022); 抗冲击恢复系数 0.97; 尺寸稳定性:热膨胀系数横向≤0.12%/℃, 纵向≤0.08%/℃; 2.3 耐高温性能:检验方法(GB/T 17657-2022. 4. 30)检测结果:表面无裂纹 2.4 环保性能:1、甲醛释放量:干燥器法:检验方法(GB/T 17657-2022 4. 59)检测结果: ≤0.053 mg/L 合格; 气候箱法:检验方法参考 GB 18580-2017 检验结果: ≤0.025mg/m³ 符合 E0 级; 2.5 三聚氰胺的迁移测试: 3%乙酸在 60 摄氏度浸泡 6 小时, 检测结果≤2.0 mg/kg; 95%乙醇在 60 摄氏度浸泡 6 小时, 检测结果≤2.0 mg/kg, 结论为:合格; (测试方法:GB 31604.15-2016) 2.6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释放率:气候箱法≤0.1 mg/m³ (GB/T18883) 2.7 有害物质限量检测:铅、铬、镉、汞、砷、硒、锑、钡均未检出; 邻苯二甲酸盐 DEHP、DBP、BBP、DINP 总量≤0.1%(质量比), 结果合格(GB/T 39600-2021)银离子检测结果均 ND 未检出 2.8 燃烧性能:氧指数≥28%(B1 级)防火等级; 烟气毒性项目符合 t1 级; 总烟气毒性 ZA3 级; 烟密度等级(SDR) ≤15(GB /T2408-2021) 2.9 防霉抗菌性能:检测依据和方法 JIS Z 2801:2010 抗菌性能, 试验菌种包括但不限于大肠杆菌, 肺炎克雷伯氏菌, 铜绿假单胞菌, 金黄色葡萄球菌, 肠沙门氏菌肠炎亚种, 粪肠球菌抗菌率等不少于 21 种抗菌率达到 99.99%; 黑曲霉、绿霉菌、青霉菌、白色隐球菌黄曲霉、球毛壳霉、宛氏拟青霉、绳状青霉、出芽梗霉、长枝木霉不少于 17 种霉菌 。防霉等级:霉菌生长为 0 级-不生长 2.10 抗病毒活性试验:H1N1、H3N2 病毒, 抗病毒活性≥99.90%; COVID-19 抗病毒活性值 R=3, 抗病毒活性减少率≥99.9% #投标人须提供以上台面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结构:演示台设有储物柜, 中间为演示台, 设置电源系统、水嘴、水槽、洗眼器、可预留多媒体设备的位置。 4. 桌身:整体采用≥0.9mm 厚冷轧钢板, 全部钢制件纳米陶瓷镀膜防锈处理。 5. 滑道:抽屉全部采用三节承重式滚珠滑道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6. 铰链:采用铰链, 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张	1
2	主控电源	1、教师主控分为教师与学生用, 分别由电源控制、多媒体接口扩展等部分组成。 2、主机分为铁制机箱、提升式设计, 可内置教室演示台抽屉。控制显示集液晶真彩触摸屏和数据显示一体化。 3、具备 1 个 220V 交流电源输出, 和 5V/0.5A 输出/USB 接口, 带输出指示灯。 4、系统具备漏电、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5、可对学生机锁定, 锁定后学生键盘无效, 和教师机保持同步。 6、具有自动关机时间设置功能, 且关机时通过声音自动提示。 7、密码控制, 本产品由教师输入正确的密码, 方可启动实验电源的控制系统(教师可自定密码), 对电源控制台进行操作, 防误操作方便教师合理安排实验。产品出厂时默认无密码功能, 用户可根据需要在系统设置区自行设定。 8、学生用 0-30V 交直流低压电源与 AC220V 高压电源采用互不影响的独立控制设计。 9、具备多媒体相应接口的拓展功能:具备 RJ-45 网络、VGA 接口、USB 接口、方便老师对投影机 and 电动幕的控制。 10、通过教师控制界面可设置直流 1.5-30V 分辨率 0.1V, 交流 1-30V 分辨率 1V, 具备过载保护点智能侦测功能, 电流高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保护, 电流低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11、每一个学生终端的电源电压既可以通过老师统一调控与锁定, 同时学生也可以单独控制与调节。直流:长按电压调节键时 1V 每档递增或递减; 点按时为 0.1V 每档; 交流:长按时每档 10V, 点按每档 1V, 并具备按键提示音。	套	1

		12、学生用 AC220V 高压电源与 0-30V 交直流均分为 A、B、C、D 四组控制输出，互不影响。 13、直流高压 240、300V 两档 100mA，直流大电流 9V/40A, 10S 自动关断。 14、配备使用说明与大体功能介绍（汉字显示）。 15、具备给学生电源进行自动编号、分组功能 16、电源主控台与教师演示台一体化。 #17、主控电源技术要求满足：GB4793.1-2007《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具备 CMA 或 CNAS 标志）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各项性能满足或优于如下要求： 17.1、电压试验，不得出现击穿或重复飞弧； 17.2、接地电阻应$\leq 34.8\text{m}\Omega$；泄漏电流应$\leq 24.2\mu\text{A}$。		
3	教师椅	椅面、靠背选用优质网布面料，透气性强、无异味。背垫、座垫采用高密度发泡成型棉，回弹性好、不易变形，不老化，依人体坐姿特别设计，符合人体工学。艺术造型扶手，优质圆五星脚配活动脚轮，气压调节座位高度。	张	1
4	水槽	外径：550×450×310±2mm，内径：480×380×270±2mm 采用环保型 PP 材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耐强酸碱及有机溶剂，壁厚 6mm。	套	1
5	水嘴	单联水嘴 材质：加厚铜质 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 陶瓷阀芯：使用寿命开关 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35 巴 可拆卸水嘴，可加接防溅起泡器 开关旋钮：高密度 PP，符合人体工学设计，轻便快捷	套	1
6	学生实验桌	规格：约 1200×600×780mm 台面：采用$\geq 12.7\text{mm}$ 厚实芯理化板，边沿加厚至 25.4mm，表面光滑、平整，整体美观大方。耐酸碱、耐高温、耐腐蚀、不吸水、防火、抗老化、无毒、不褪色、材质坚硬，确保柜身台面不受潮，牢固可靠。 桌身：整体采用 0.9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全部钢制件纳米陶瓷镀膜防锈处理。 铰链：采用优质铰链，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张	21
7	物理学生电源	放置在桌面上，电源操作面板采用手动或自动翻转方式。面板上设置有低压交直流电压 LED 数显表。中间设交直流电源输出，功能为： （1）每个电源应自带 1 个独立变压器，电源系统既能独立操作，也能被教师台控制。 （2）通过数字化键盘设置电源的低压交流电压值和直流电压值，配有数显电压表，分别显示交流和直流电压值。 （3）电源的低压交流电压分两档，即 1V-18V/2A、19V-30V/1A，分辨率为 1V。具备自动过载保护功能，电流高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电源的低压直流电压分两档，即 1.5V-16.0V/2A、16.1V-30.0V/1A，分辨率为 0.1V。具备自动过载保护功能，电流高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过载后按任意键复位。	套	21
8	学生凳	规格：$\phi 320 \times (450) 500\text{mm}$ A：凳面：1、凳面材质：采用环保型 ABS 改性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2、凳面尺寸：面$\phi 320\text{mm} \times$厚 30mm；3、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 B：凳钢架椭圆形，脚钢架：1、材质及形状：椭圆形无缝钢管；2、尺寸：17×34×1.5mm；3、全圆满焊接完成，结构牢固，经高温粉体烤漆处理，长时间使用也不会产生表面烤漆剥落现象。 C：脚垫：1、材质：采用 PP 加耐磨纤维质塑料，实心倒勾式一体射出成型。 D：圆凳有调节升降功能，高度可以在 450mm-500mm 范围内自由调整。	张	42
9	仪器柜	规格：1200×500×2000mm 1.柜体：采用 1.0mm 厚镀锌钢板，经过激光裁板、数控成型、数控折弯、无痕点焊、表层经纳米陶化前处理后经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等工艺加工生产，耐酸碱，防腐蚀。 2.结构：柜体分上下两部分，上部为框架镶嵌玻璃对开门，配有两层可调节层板，下部为实门板，配有一层可调节层板，承重力强，方便灵活。 3.柜门：采用双层钢板折弯制作，表面平整光滑。 4.可调节地脚：由钢制螺杆、ABS 工程塑料圆罩盖、橡胶脚垫组合而成。具有防滑、减震、耐酸碱、防腐蚀、承重力强、稳定、耐久等特点。可调节高度范围 10~45mm。 5.暗装钩锁。 6.把手：钢制成型扣手	个	5
10	布线系统	1.地面开槽，布线管。 2.地面对接，由教师主控电源控制学生电源，安装调试（含辅料及耗材）。符合安全用电要求。	套	1

11	给排水系统	1：重新布设上下水管道。 2：地面对接，安装调试（含辅料及耗材）。符合安全用水要求	套	1
12	教室地面	防静电地板一间，定制	项	1
13	教室墙面刷白	墙面刷白	项	1
14	窗帘	定制遮光窗帘	项	1

物理实验室 2 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教师演示台	1. 规格：3000×700×850mm 2. 台面：采用≥12.7mm 厚实芯理化板，边沿加厚至 25.4mm，表面光滑、平整，整体美观大方。耐酸碱、耐高温、耐腐蚀、不吸水、防火、抗老化、无毒、不褪色、材质坚硬，确保柜身台面不受潮，牢固可靠。 3. 结构：演示台设有储物柜，中间为演示台，设置电源系统、水嘴、水槽、洗眼器、多媒体设备（主机、显示器、中控、功放、交换机）的位置预留。 4. 桌身：整体采用 0.9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全部钢制件纳米陶瓷镀膜防锈处理。 5. 滑道：抽屉全部采用优质三节承重式滚珠滑道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6. 铰链：采用优质铰链，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7. 教师演示台各项技术性能满足或优于如下要求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具备 CMA 或 CNAS 标志）复印件： 7.1、安全性能要求：正常使用时，可接触到的边、角都应进行倒圆、倒角、砂光或以上其他合适的方式进行保护，倒圆半径应不小于 0.5mm；在高于闭合点 50mm 的任意位置，垂直活动的部件不应自行移动。 7.2、外观性能要求：应无漏喷、锈蚀、脱色、掉色等；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 7.3、产品表面理化性能：冲击高度 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划道两侧 3mm 外，应无鼓泡、锈蚀、剥落和起皱等现象； 7.4、力学性能：水平静载荷试验、主桌面垂直静载荷试验、水平耐久性试验 15000 次、结构强度试验、垂直耐久性试验 15000 次、垂直加载稳定性试验、垂直和水平加载稳定性试验均符合要求。 7.5、晶粒度：≥5 级。 7.6、维氏硬度 HV1：≥100。 7.7、多元素含量的测定：C、Si、Mn、P、S、Cr 等均合格。 7.8、试验 Ka：盐雾连续喷雾 200h，应无锈蚀、腐蚀斑点、起泡、开裂等现象。 7.9、产品有害物质：铅 Pb、镉 Cd、铬 Cr、汞 Hg、锑 Sb、钡 Ba、硒 Se、砷 AS 等均未检出。 7.10、氨释放量：≤0.1mg/L。	张	1
2	主控电源	1、教师主控分为教师与学生用，分别由电源控制、多媒体接口扩展等部分组成。 2、主机分为铁制机箱、提升式设计，可内置教室演示台抽屉。控制显示集液晶真彩触摸屏和数据显示一体化。 3、具备 1 个 220V 交流电源输出，和 5V/0.5A 输出/USB 接口，带输出指示灯。 4、系统具备漏电、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5、可对学生机锁定，锁定后学生键盘无效，和教师机保持同步。 6、具有自动关机时间设置功能，且关机时通过声音自动提示。 7、密码控制，本产品由教师输入正确的密码，方可启动实验电源的控制系统（教师可自定密码），对电源控制台进行操作，防误操作方便教师合理安排实验。产品出厂时默认无密码功能，用户可根据需要在系统设置区自行设定。 8、学生用 0-30V 交直流低压电源与 AC220V 高压电源采用互不影响的独立控制设计。 9、具备多媒体相应接口的拓展功能：具备 RJ-45 网络、VGA 接口、USB 接口、方便老师对投影机和电动幕的控制。 10、通过教师控制界面可设置直流 1.5-30V 分辨率 0.1V，交流 1-30V 分辨率 1V，具备过载保护点智能	套	1

		侦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11、每一个学生终端的电源电压既可以通过老师统一调控与锁定，同时学生也可以单独控制与调节。直流：长按电压调节键时 1V 每档递增或递减；点按时为 0.1V 每档；交流：长按时每档 10V，点按每档 1V，并具备按键提示音。 12、学生用 AC220V 高压电源与 0-30V 交直流均分为 A、B、C、D 四组控制输出，互不影响。 13、直流高压 240、300V 两档 100mA，直流大电流 9V/40A, 10S 自动关断。 14、配备使用说明与大体功能介绍（汉字显示）。 15、具备给学生电源进行自动编号、分组功能 16、电源主控台与教师演示台一体化。		
3	教师椅	椅面、靠背选用优质网布面料，透气性强、无异味。背垫、座垫采用高密度发泡成型棉，回弹性好、不易变形，不老化，依人体坐姿特别设计，符合人体工学。艺术造型扶手，优质圆五星脚配活动脚轮，气压调节座位高度。	张	1
4	水槽	外径：550×450×310±2mm，内径：480×380×270±2mm 采用环保型 PP 材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耐强酸碱及有机溶剂，壁厚 6mm。	套	1
5	水嘴	单联水嘴 材质：加厚铜质 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 陶瓷阀芯：使用寿命开关 50 万次，静态最大耐压 35 巴 可拆卸水嘴，可加接防溅起泡器 开关旋钮：高密度 PP，符合人体工学设计，轻便快捷	套	1
6	学生实验桌	规格：1200×600×780mm 台面：采用≥12.7mm 厚实芯理化板，边沿加厚至 25.4mm，表面光滑、平整，整体美观大方。耐酸碱、耐高温、耐腐蚀、不吸水、防火、抗老化、无毒、不褪色、材质坚硬，确保柜身台面不受潮，牢固可靠。 桌身：整体采用 0.9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全部钢制件纳米陶瓷镀膜防锈处理。 铰链：采用优质铰链，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张	21
7	物理学生电源	放置在桌面上，电源操作面板采用手动或自动翻转方式。面板上设置有低压交直流电压 LED 数显表。中间设交直流电源输出，功能为： （1）每个电源应自带 1 个独立变压器，电源系统既能独立操作，也能被教师台控制。 （2）通过数字化键盘设置电源的低压交流电压值和直流电压值，配有数显电压表，分别显示交流和直流电压值。 （3）电源的低压交流电压分两档，即 1V-18V/2A、19V-30V/1A，分辨率为 1V。具备自动过载保护功能，电流高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4）电源的低压直流电压分两档，即 1.5V-16.0V/2A、16.1V-30.0V/1A，分辨率为 0.1V。具备自动过载保护功能，电流高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过载后按任意键复位。 #（5）电源技术要求满足：GB4793.1-2007《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全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具备 CMA 或 CNAS 标志）复印件，各项性能满足或优于如下要求： （5.1）操控功能：应具备独立操作功能；也应具备能被教师端控制操作的功能，当被教师端控制及锁定后不能自主操作； （5.2）显示功能：通过教师端数字化键盘控制学生电源低压交流电压值和直流电压值，学生电源应能分别显示交直流电压值； （5.3）接地电阻应≤32.5mΩ；漏电电流应≤22.6μA； （5.4）电压试验，不得出现击穿或重复飞弧。	套	21

8	学生凳	规格：Φ320×（450）500mm A：凳面：1、凳面材质：采用环保型 ABS 改性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2、凳面尺寸：面Φ320mm×厚30mm；3、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 B：凳钢架椭圆形，脚钢架：1、材质及形状：椭圆形无缝钢管；2、尺寸：17×34×1.5mm；3、全圆满焊接完成，结构牢固，经高温粉体烤漆处理，长时间使用也不会产生表面烤漆剥落现象。 C：脚垫：1、材质：采用 PP 加耐磨纤维质塑料，实心倒勾式一体射出成型。 D：圆凳有调节升降功能，高度可以在 450mm-500mm 范围内自由调整。	张	42
9	仪器柜	规格：1200×500×2000mm 1.柜体：采用 1.0mm 厚镀锌钢板，经过激光裁板、数控成型、数控折弯、无痕点焊、表层经纳米陶化前处理后经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等工艺加工生产，耐酸碱，防腐蚀。 2.结构：柜体分上下两部分，上部为框架镶嵌玻璃对开门，配有两层可调节层板，下部为实门板，配有一层可调节层板，承重力强，方便灵活。 3.柜门：采用双层钢板折弯制作，表面平整光滑。 4.可调节地脚：由钢制螺杆、ABS 工程塑料圆罩盖、橡胶脚垫组合而成。具有防滑、减震、耐酸碱、防腐蚀、承重力强、稳定、耐久等特点。可调节高度范围 10~45mm。 5.暗装钩锁。 6.把手：钢制成型扣手	个	5
10	布线系统	1.地面开槽，布线管。 2.地面对接，由教师主控电源控制学生电源，安装调试（含辅料及耗材）。符合安全用电要求。	套	1
11	给排水系统	1：重新布设上下水管道。 2：地面对接，安装调试（含辅料及耗材）。符合安全用水要求	套	1
12	教室地面	防静电地板一间，定制	项	1
13	教室墙面刷白	墙面刷白	项	1
14	窗帘	定制遮光窗帘	项	1

生物实验室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教师演示台	规格：3000×700×850mm 台面：采用≥12.7mm 厚实芯理化板，边沿加厚至 25.4mm，表面光滑、平整，整体美观大方。耐酸碱、耐高温、耐腐蚀、不吸水、防火、抗老化、无毒、不褪色、材质坚硬，确保柜身台面不受潮，牢固可靠。 结构：演示台设有储物柜，中间为演示台，设置电源系统、水嘴、水槽、洗眼器、多媒体设备（主机、显示器、中控、功放、交换机）的位置预留。 桌身：整体采用 0.9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全部钢制件纳米陶瓷镀膜防锈处理。 滑道：抽屉全部采用优质三节承重式滚珠滑道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铰链：采用优质铰链，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张	1
2	主控电源	1、教师主控大体分为教师与学生用，分别由电源控制、多媒体接口扩展等部分组成。 2、主机分为铁制机箱、提升式设计，可内置教室演示台抽屉。控制显示集液晶真彩触摸屏和数据显示一体化。 3、具备 1 个 220V 交流电源输出，和 5V/0.5A 输出/USB 接口，带输出指示灯。 4、系统具备漏电、过载、短路等保护功能。 6、具有自动关机时间设置功能，且关机时通过声音自动提示。 7、密码控制，本产品由教师输入正确的密码，方可启动实验电源的控制系统（教师可自定密码），对电源控制台进行操作，防误操作方便教师合理安排实验。产品出厂	套	1

		时默认无密码功能，用户可根据需要在系统设置区自行设定。 8、具备多媒体相应接口的拓展功能：具备 RJ-45 网络、VGA 接口、USB 接口、方便老师对投影机和电动幕的控制。 9、教师控制界面可设置输出直流 1.5-30V 分辨率 0.1V, 交流 1-30V 分辨率 1V, 具备过载保护点智能侦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保护，电流低于过载保护点则自动恢复至设定值。 10、学生用 AC220V 高压电源分为 A、B、C、D 四组控制输出，具有防雷过电压保护功能。 11、直流高压 240、300V 两档 100mA，直流大电流 9V/40A, 10S 自动关断。 12、配备使用说明与大体功能介绍（汉字显示）。 13、具备给学生电源进行自动编号、分组功能。 14、具备一键给水控制功能。 15、电源主控台与教师演示台一体化。 #16、主控电源技术要求满足：GB4793.1-2007《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安全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具备 CMA 或 CNAS 标志）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各项性能满足或优于如下要求： 16.1、密码控制功能：应具备设置密码的功能，输入正确的密码，方可启动实验室电源的控制系统； 16.2、主控功能：可实现对学生电源分组控制，可以给出或断开学生电源 AC220V 输出； 16.3、过载保护能力：应具备过载保护点智能侦测功能，电流高于过载保护值则自动保护； 16.4、电压试验，不得出现击穿或重复飞弧； 16.5、接地电阻应$\leq 25.1\text{m}\Omega$。泄漏电流应$\leq 6.8\mu\text{A}$。		
3	教师椅	椅面、靠背选用优质网布面料，透气性强、无异味。背垫、座垫采用高密度发泡成型棉，回弹性好、不易变形，不老化，依人体坐姿特别设计，符合人体工学。艺术造型扶手，优质圆五星脚配活动脚轮，气压调节座位高度。	张	1
4	水槽	外径：550×450×310±2mm，内径：480×380×270±2mm 采用环保型 PP 材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耐强酸碱及有机溶剂，壁厚 6mm。	套	1
5	水嘴	双联水嘴 水嘴材质：加厚铜质 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 陶瓷阀芯：使用寿命开关 50 万次 可拆卸水嘴，可加接防溅起泡器 开关旋钮：高密度 PP，符合人体工学设计，轻便快捷	套	1
6	洗眼器	材质：主体采用环保型 PP 材料一次性注塑成型。 工作压力：0.2-0.4MPa。 流量：洗眼器喷头：12 升/分钟。 性能：阀门可自动关闭，密封可靠。 喷头：洗眼盆头，出水经缓压处理呈泡沫状水柱，防止冲伤眼睛，设有防尘盖，使用时可自动被水冲开。	套	1
7	学生实验桌	规格：2800×1200×780mm 台面：采用$\geq 12.7\text{mm}$厚实芯理化板，边沿加厚至 25.4mm，表面光滑、平整，整体美观大方。耐酸碱、耐高温、耐腐蚀、不吸水、防火、抗老化、无毒、不褪色、材质坚硬，确保柜身台面不受潮，牢固可靠。 桌身：整体采用 0.9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全部钢制件纳米陶瓷镀膜防锈处理。 铰链：采用优质铰链，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张	6

8	生物学生电源	学生电源： 1、采用轻触摸按键电子控制开关。 2、标准化图案清新易懂。 3、零火供电方式，负载功率高。 4、具备 1 个 220V 交流电源输出，另外配一组交流电源输出。 5、学生电源的性能指标符合 JY/T 0374-2004 标准。 6、具备短路、过载保护功能。并带有交流 220V 输出显示。 #7、学生电源技术要求满足：GB4793.1-2007《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电气设备的安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具备 CMA 或 CNAS 标志）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各项性能满足或优于如下要求： 7.1、操控功能：操作“ON”“OFF”按键，应能通/断交流 220V 输出； 7.2、电压试验，不得出现击穿或重复飞弧。	套	24
9	学生凳	规格：Φ320×（450）500mm A：凳面：1、凳面材质：采用环保型 ABS 改性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2、凳面尺寸：面 Φ320mm × 厚 30mm；3、表面细纹咬花，防滑不发光。 B：凳钢架椭圆形，脚钢架：1、材质及形状：椭圆形无缝钢管；2、尺寸：17×34×1.5mm；3、全圆满焊接完成，结构牢固，经高温粉体烤漆处理，长时间使用也不会产生表面烤漆剥落现象。 C：脚垫：1、材质：采用 PP 加耐磨纤维质塑料，实心倒勾式一体射出成型。 D：圆凳有调节升降功能，高度可以在 450mm-500mm 范围内自由调整。	张	48
10	水槽柜	规格：500×535×760±2mm 材质：整体采用环保型 ABS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表面木纹与光面项结合处理。 结构：榫卯连接结构并合理布局加强筋，安装时不用胶水粘结，不用任何金属螺丝，使用产品自身力量相互连接，产品不变形，不扭曲。 门板：合页采用尼龙塑料铰链，高强度耐磨，防水、永不生锈。门板与侧板并安装有防盗插销，防止从外部撬开柜门。 锁具：前后门均带锁、内嵌式塑料扣手。 水槽：外径：440×350×260±2mm，内径：380×290×250±2mm，水槽采用环保型 PP 材料一次性注塑成型，耐强酸碱、耐有机溶剂、耐高温，具有防溢出功能。	套	12
11	水嘴	双联水嘴 水嘴材质：加厚铜质 涂层：高亮度环氧树脂涂层，耐腐蚀、耐热、防紫外线辐射 陶瓷阀芯：使用寿命开关 50 万次 可拆卸水嘴，可加接防溅起泡器 开关旋钮：高密度 PP，符合人体工学设计，轻便快捷	套	12
12	仪器柜	规格：不小于 1000×500×2000mm 1. 柜体：采用 1.0mm 厚镀锌钢板，经过激光裁板、数控成型、数控折弯、无痕点焊、表层经纳米陶化前处理后经环氧树脂静电粉末喷涂，等工艺加工生产，耐酸碱，防腐蚀。 2. 结构：柜体分上下两部分，上部为框架镶嵌玻璃对开门，配有两层可调节层板，下部为实门板，配有一层可调节层板，承重力强，方便灵活。 3. 柜门：采用双层钢板折弯制作，表面平整光滑。 4. 可调节地脚：由钢制螺杆、ABS 工程塑料圆罩盖、橡胶脚垫组合而成。具有防滑、减震、耐酸碱、防腐蚀、承重力强、稳定、耐久等特点。可调节高度范围 10~45mm。 5. 暗装钩锁。 6. 把手：钢制成型扣手	个	15

13	教师用数码生物显微镜	1. 光学系统: CCIS 无限远色差校正光学系统。 2. 机身采用无螺丝卡扣式设计。 3. 目镜: 大视野, 高眼点 N-WF10X/22mm, 视度可调节。 4. 观察筒: 内置一体式数码观察头部 5. 铰链式双目观察筒, 瞳距 48-75mm 可调。目镜观察筒可 360 度任意旋转。 #6. 360° 旋转时目镜焦平面上像中心的位移$\leq 0.15\text{mm}$, 左右两系统放大率差$\leq 0.25\%$, 双目系统左右两像面光谱色一致, 明暗差$\leq 7.3\%$; 双目系统左右视场中心偏差: 上下$\leq 0.03\text{mm}$。(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8. 物镜: 无限远平场 UC 物镜: UC Plan 4X; UC Plan 10X; UC Plan 40X; UCPlan100X。 #9. 4X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7.5\text{mm}$; 10X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7.6\text{mm}$, 景深范围内像面的偏摆$\leq 0.01\text{mm}$; 40X (弹簧),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8.9\text{mm}$; 100X (弹簧/油),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8.6\text{mm}$, 所有物镜均保证齐焦。显微镜物镜放大率准确度$\leq 0.87\%$。(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10. 物镜转换器: 内倾式 5 孔转换器。 11. 调焦机构: 粗微同轴调焦手轮, 微调 0.1mm/转, 格值 0.001mm。粗动松紧可调, 工作台上限位位置可用镜臂中的滚花螺钉调节; 并通过锁紧手轮来限位。 #12. 载物台: 钢丝传动, 矩形, 面积: $\geq 185 \times 145\text{mm}$; 行程: $\geq 75 \times 50\text{mm}$; X 向钢丝传动, Y 向齿轮齿条传动。表面石墨喷涂涂层, 防腐、耐磨。(以原厂彩页内容作为佐证) 13. 柯拉照明系统: 新型 LED 聚光镜: N.A. 0.9/0.13 消色差聚光镜, 三片式透镜设计, 集成了集光镜和聚光镜功能。 #14. 3WLED、6V/30W 卤素灯照明光源可选。采用抽屉式光源更换盒, 光源更换方便。(以原厂彩页内容作为佐证) #15. 智能环形指示灯: 可指示光源亮度、工作休眠, 4X 物镜档归位显示等多种工作状态。(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16. 多功能操作旋钮: 可实现调节照明亮度, 休眠功能。(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17. 物镜照明记忆功能: 各物镜定义的光线强度会被自动记忆并在下次使用该物镜时自动调出, 免除再次手动调整的繁琐。(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18. 在智能终端上自动显示当前使用物镜的倍率。(以原厂彩页内容作为佐证) 19. 摄像系统: 静态 1600 万像素, 动态分辨率 1080P。可以同时连接电脑、平板和智能手机, 兼容 iOS、Android、Windows 等操作系统。 20. 其他: 整机防霉, 滤色片, 护眼罩, 防尘罩, 香柏油。 #提供国家级光学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显微镜检测报告 (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台	1
14	学生用数码生物显微镜	1. 光学系统: 无限远色差校正光学系统; 2. 目镜: 大视场、高眼点平场目镜 WF10X/20mm 3. 物镜: ASC Plan 平场独立消色差物镜, P/b 无铅玻璃材质。 #4. 4X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6.8\text{mm}$; 10X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6.6\text{mm}$, 景深范围内像面的偏摆$\leq 0.01\text{mm}$; 40X (弹簧),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6.6\text{mm}$; 100X (弹簧/油), 成像清晰圆直径$\geq 15.7\text{mm}$, 所有物镜均保证齐焦。显微镜物镜放大率准确度$\leq 1.25\%$。(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5. 齐焦: 物镜 10$\rightarrow$4 倍$\leq 0.025\text{mm}$, 10$\rightarrow$40 倍$\leq 0.010\text{mm}$, 40$\rightarrow$100 倍$\leq 0.01\text{mm}$。(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6. 目镜筒: 铰链式目镜筒。 #7. 双目系统左右两像面光谱色一致, 明暗差$\leq 8.5\%$; 双目系统左右系统像面方差≤ 35; 双目系统左右视场中心偏差: 上下$\leq 0.02\text{mm}$、左右内侧$\leq 0.03\text{mm}$。(以检测报告对应检测内容作为佐证) 8. 内倾斜、内定位四孔转换器; 9. 载物台: “U 型” 双层载物台; 10. 载物台硬膜涂层表面, 防腐、耐磨; 移动行程$\geq 75 \times 50\text{mm}$; X、Y 向低位同轴调节手轮; X、Y 轴同轴调节, 载物台受 5N 水平方向作用力最大位移$\leq 0.010\text{mm}$; 不重复性$\leq 0.003\text{mm}$。 11. 调焦机构: 粗微调同轴, 并有调焦限位装置, 微调机构空回$\leq 0.005\text{mm}$, 微调刻值 0.002mm; 聚光镜: 阿贝式聚光镜 N.A. 1.25 (带可变光栏); 12. 加长握手位, 搬运显微镜时整只手可握住加长把手提起显微镜; 13. 光源: LED 光源, 不发热, 长寿命, 亮度可调;	台	24

		14. 机身具有 RJ45 接口，支持无线及有线双输出 15. 聚光镜：采用三片式结构的 N.A.1.25 阿贝聚光镜。 16. 数码部分：静态 1600 万像素，动态分辨率 1080P。WiFi6 无线传输技术，支持热点和客户端双模式，兼具有线网络接口。支持 iOS、Android、Windows 三种操作系统智能终端混合组网，同步操作；学生终端的平板或智能手机不受种类、操作系统、品牌的限制。也可在没有智能终端的情况下可将学生端图像传输到教师端。 17. 软件：所有学生端无线交互式连接，实时显示在教师端，带显微无线互动处理配套软件，可进行图像采集、图像分析、图像处理等。 18. 数据传输:Wifi 和有线网络传输同步进行 19. 一键截屏：可一键实时记录课堂重要内容。 20. 听课效果：具有听课效果实时反馈系统。 21. 实验记录：学生端软件支持宏观及微观两种观察方式，每一个实验步骤，每一个显微图像均可传送到教师端，实时记录整个上课过程 22. 师生互动：师生之间可单独进行图文交流，不影响其他学生。 23. 显示终端：尺寸：≥9.7 寸 分辨率：≥1920X1080 CPU：≥8 核 运行内存：≥2G 机身内存：≥8G #提供国家级光学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显微镜检测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5	互动软件	一、互动模块： 1、无线模式和多种类型智能终端的互动体验，数据能存储在便携式智能终端中，并同步上传至云端。 2、全无线系统架构，整个系统采用全无线架构，简洁、高速、稳定。 3、学生智能终端通过无线传输的方式获取显微图像及宏观实验图像，学生智能终端通过无线传输方式与教师端进行信息交互。 4、系统可实现微观图像、宏观实验、实验报告等多维信息的互动。 5、跨平台解决方案：同时支持 Android、iOS、Windows 等操作系统，通过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终端即可实现实验教学，学生智能终端不受种类、操作系统、品牌的限制。 6、教学示范:把教师电脑屏幕上的授课内容传送到每个学生端，教师可根据需求选择强制性、非强制性两种示教模式。 7、实验评级:可设置课堂实验报告，并进行现场评级。可对单个学生实验进行评级，也可对多个学生实验同时进行评级。 8、授课评估:具备授课效果实时接收系统。 9、设备登记:具备显微镜使用管理登记系统 10、图像对比:可同时打开两张或四张图片，进行对比教学。 11、图像捕捉:可实时采集、宏观图像、微观图像。 12、图像处理:可对采集下来的图片进行各种图像处理，测量、计数、报告打印等。 13、作业下发:可以将图片或 office 文件下发给学生作为课后作业。 14、语言选择:中英文可选，双语教学。 二、云端教学互动模块（#以下 1-6 项，须提供软件真实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 基于互联网的切片和数字图像应用和教学系统。它提供了数字切片及图像的存储、管理、浏览、分析处理、标注、共享、课内和课外互动教学等功能。 1、 图片及课件实时上传至云端，多级分类的组织结构便于有序的管理数字切片，有无限的存储空间 2、 切片即时浏览，实现了从开始上传图像即可对其进行浏览。 3、 安全可靠的权限管理机制，可设置上传的数字切片与指定人员或群组分享。 4、支持添加测量、文字、录音、ROI 选区等多种形式的标注，并可与他人分享。 5、根据用户需求定义应用 App 添加到切片浏览页面。 6、简洁的学生用户账号产生机制，用手机号和手机验证码作为 Gallery 账号的快速生成，也可用微信一键登陆。 7、平台中不断增加的对各种生物、植物、动物和组织胚胎切片进行自动定量的 AI 分析，辅助学生的作业练习，扩展学生的知识视野 8、无缝整合集成 AR 显微镜、IoT 显微镜、AI 智能分析硬件模块和软件功能 9、数字切片和相册云管理、Wiki 应用、考试系统、用户论坛、数字切片/图片分享，形成数字班级、数字校园、和数字智能光学云互动系统 10、两种数码互动机制，课内互动及云端互动，两种互动系统数据和信息互通。	套	1

16	分析软件	#以下软件功能的 1-8 项须提供软件真实界面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能仅是文字描述。 1. 用户登录：用户使用时必须首先登录，才能产生实验环境，从而进行图像操作。在实验中，用户对其创建的图像和数据的管理是互相独立的，即一个用户可以创建多个实验，而每个实验又可以根据需要对不同图像进行操作。 2. 空间校准：空间校准获取不同放大倍数下同一物体实际尺寸与单位像素之间的比例，可以分为手动校准和自动校准。 3. 光密度校准：获取不同光学系统下同一物体单位灰度值与光密度之间的比例，能使分析结果中的灰度值转化为光密度单位，从而得到更直观的结果。在分析之前请先进行光密度校准，以便应用光密度校准。 4. 算数运算：本模块通过选择算术运算算子和输入操作数来对图像进行处理。 5. 代数运算：代数运算显示两幅图像之间的代数运算，用户可以从图像列表中选择一幅图像与当前编辑窗中的图像进行运算。 6. 图像二值化： (1)二值分割：是由图像处理到图像分析的关键步骤，其支持对整幅图像和 ROI 区域的操作。本模块提供了对图像进行灰度分割和彩色分割的功能；分割后生成二值图形 (2)二值显示：选择所要显示的图层，可同时显示多层。若不同层的图形存在叠加的情况时，则会显示叠加后的颜色。 (3)二值形态学：可以分离或合并二值图形的特征目标，从而达到用户的分析需求。 二值图形处理： (4)二值变化：实现二值图形与当前图像之间的相互转化。二值细化：本模块用于提取图形的骨架部分，突出形状特点和减少冗余信息。图像批处理：图像批处理针对一系列的图像进行相同的操作，方便用户进行大量图像的处理。 7. 直方图：直方图窗口用来显示图像全图或选定 ROI 区域像素灰度级的分布情况，不会影响原图像，有助于颜色调整。其横坐标表示的是图像的灰度级别，纵坐标表示的是该灰度出现的频率。 8. 3D 绘制：3D 绘制窗口模块用来进行当前相册图像该的 3D 绘制分析。 9. 3D 渲染：3D 渲染窗口将弹出一个用于处理 3D 图像的程序。 10. 图像处理：调整、镜像、反转、白平衡、改变图像尺寸、三维化显示、放大镜、平滑、低通波、高通滤波、灰度形态学、直方图均衡、发现边缘、自定义滤波器；11. 序列分析：包括，序列回放、动画输出、序列投影、区域序列分析、图像多焦点合并； 12. 图像分析。包括：点分析、手动分析，手动测量、多视场分析、单目标分析、剖面分析、二值图形形态分析、区域亮度分析、区域相关分析。 13 图像管理：对图像文件进行新建、打开、编辑、保存、打印报告及相册管理；14. 可对实时图像进行捕捉、间隔捕捉、录像； 15. 含有 Assembly Module，支持 20X20 张图像的拼接。必须含有 Multi-Focus Module.	套	1

17	数字切片浏览系统	1. 数字切片对比浏览： 同时在电脑屏幕的左、右两侧显示 2 张动态数字切片； 2. 在教室局域网切片观察： 用户可用任意一台联接互联网的电脑，访问厂家的数字切片库资源 3. 能实时浏览玻璃切片数字化后的专业数字切片文件。 数字化切片应包含玻璃切片 4×、10×、20×、40×等不同倍率物镜下可观察到的全部信息。 4. 无极变倍： 切片浏览系统对数字切片进行 1-100 倍任意倍数的无极变倍。 5. 标记、隐藏标记操作： 数字切片浏览系统可以对数字切片的任意位置标记、隐藏标记。	套	1
18	无线路由器	11ax 室内三频吸顶 AP，可提供 2.4GHz、5.1GHz、5.8GHz 三频无线服务，2.4GHz 最高提供 574Mbps 的接入速率，5GHz 最高提供 4800Mbps 的接入速率，5.8GHz 最高提供 2402Mbps 的接入速率。	套	1
19	网关	6 个 2.5Gbps 网口，WAN/LAN 互换，可配置多 WAN，具备了 WAN 口负载均衡，多运营商接入，线路备份，网络叠加，策略路由等多 WAN 特性。 支持智能流控、上网行为管理、网络防火墙、VPN 设置、远程访问控制管理等功能。 最大允许 512 个终端用户接入，提供高速网络，最大限度防御网络风暴，保障网络的正常运营。 可做网络中的主路由，也可做旁路 AC，管理和配置 512 个瘦 AP	套	1
20	布线系统	1 .地面开槽，布线管。 2.地面对接，由教师主控电源控制学生电源，安装调试（含辅料及耗材）。符合安全用电要求。	套	1
21	给排水系统	1：重新布设上下水管道。 2：地面对接，安装调试（含辅料及耗材）。符合安全用水要求	套	1
22	教室地面	防静电地板一间，定制	项	1
23	墙面刷白	原墙面打磨，墙面重新刷白	项	1
24	窗帘	定制遮光窗帘	项	1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展板	1.8 米*0.9 米 黑板 带粉笔托	块	3

第 2 包 食堂餐桌椅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餐桌	餐桌规格:1200*650*760mm 基材: 桌面基材选用 E1 级密度板。 面材: 表面采用优质防火板两面双贴。 封边: 板材截面均采用 2mm 厚优质 PVC 封边条热压封边。 桌架: 立腿采用 40*40mm, 壁厚≥1.8mm 优质冷轧钢管, 立腿采用 20*40mm, 壁厚≥1.8mm 优质冷轧钢管。 五金配件:选用优质品牌五金。 产品工艺: 金属表面静电粉末喷涂。配优质调节脚垫。	张	25
2	餐椅	规格: 常规中背 椅座、背面: 采用 E1 级优质环保曲面多层板, 双面贴优质实木皮; 所有棱角部位均倒棱、圆角处理, 小口采用优质环保聚酯清油封边处理。 椅架: 椅架四腿架采用壁厚 1.8mm 的优质一级冷轧圆管。 五金配件:选用优质品牌五金。 工艺: 所有金属表面采用静电粉末喷涂, 椅架底部带塑料垫脚防止对地面的划痕和噪音。	把	100

注：餐桌、餐椅为根据学校食堂实际情况定制尺寸。

第 3 包 食堂设备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不锈钢餐盘	长宽：约 36*27*3.5/大五格餐盘 材质：采用优质 304 食品级不锈钢 1.5 厚板材 特点：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具有镜面光泽，整体拉升，耐腐蚀性强	个	144
2	布菲芯盒加盖子	长宽高：约 53*33*15/加深加厚 材质：采用优质 304 食品级不锈钢材质 1.2 厚 特点：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具有镜面光泽，耐腐蚀性强	个	30
3	不锈钢米饭屉	长宽：约 58*39*5/加深加厚 材质：采用优质 304 食品级不锈钢板材 1.5 厚 特点：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具有镜面光泽，耐腐蚀性强	个	30
4	不锈钢带眼蒸屉	长宽：约 59*38*5/加深加厚 材质：304 食品级不锈钢 1.5 厚 特点：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具有镜面光泽，耐腐蚀性强	个	20
5	不锈钢勺子	长度：约 17cm 材质：采用优质 304 食品级不锈钢 1.5 厚 特点：产品表面光滑，无划痕，具有镜面光泽，耐腐蚀性强	把	144
6	不锈钢小碗	直径：约 12cm 材质：采用优质 304 食品级不锈钢 特点：双层保温，防烫，表面光滑，无划痕，耐腐蚀	个	144
7	黑色密胺筷子	长度：约 27cm 食品级，耐高温 120 度，不易碎，不变形 特点：表面光滑，轻便耐摔，耐油脂，耐酸碱及溶剂腐蚀，抗污易清洁	双	144
8	白色密胺大碗	直径：约 12cm 材质：高级密胺 A8 材质，食品级耐高温 120 度/-30 度，不变形，不易碎 特点：表面光滑，轻便耐摔，耐油脂，耐酸碱及溶剂腐蚀，抗污易清洁	个	144
9	白色密胺西餐盘子	直径：约 22cm 材质：高级密胺 A8 材质，食品级耐高温 120 度/-30 度，不变形，不易碎， 特点：表面光滑，轻便耐摔，耐油脂，耐酸碱及溶剂腐蚀，抗污易清洁	个	144

10	不锈钢运餐推车	尺寸：约长 900*宽 500*高 850，整车为三层， 材质：采用优质 201 板材/1.2 厚 特点：整体焊接,配静音脚轮，前轮配静音万向轮	辆	4
11	保温车	11 层:约长 720*宽 950*高 1880 — 箱体需采用优质 201 板材 — 箱体需采用聚氨酯整体发泡工艺，保温性能好 — 配置耐高温硅胶密封条，密封性能好 — 配置 304 烤管，优质风机，升温快，发热均匀 — 保温带加湿，且温度、湿度可独立控制，操作简单	辆	1
12	刨片机	全自动 /工作量：42 次/分 外形尺寸：约 520*450*660 防水等级：IPX1	台	1
13	多功能搅拌机	打蛋速度（r/min）520 搅拌速度：（r/min）187 和面速度：（r/min）120 最大和面量：不小于 8kg 料桶容积：不小于 35L 外形尺寸：约 540*540*1030	台	1
14	高速和面机	外形尺寸：约 850*490*930 最大和面量：不小于 16kg 电器控制机械变速机构能够完成速度转换；低发热，快速出面，少量面粉出团；标配过载保护开关,避免超负荷使用机器造成机器损坏；打开保护罩停机功能，保障在使用过程的安全	台	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XXXXXXXXXXXX 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向乙方采购货物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同意签署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明细

甲方根据实际使用需求，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下：

序号	品目	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价 (元)	数量	总价 (元)
1					
合计(含税): 大写【 】元整(¥【 】)					

第二条 交付与验收

1. “合同货物”的交付地点为 【 】 。乙方负责送货至甲方指定

的交货地点。

2. “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为【 】。乙方应在到货后【 】日内在甲方指定位置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

3. 甲方负责在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出具书面的验收合格证明。

4. 甲方在验收时对“合同货物”的型号、颜色和外观等有异议，或对“合同货物”的性能进行测试后，发现合同货物在质量、技术性能等方面存在问题，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

5. 交货验收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者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第三条 质量标准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合同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合同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

2. 货物在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为____年。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第四条 服务

服务，系指乙方提供的所有合同货物的安装、调试、培训、维护以及其他为确保货物正常使用所进行的工作。

1. 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提供上门安装、调试。并负责解决合同货物在安装、调试、使用中质量及性能等有关问题。乙方应根据法律法规和操作规程进行安装调试，安全文明生产，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等原因造成事故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因乙方原因给甲方、第三方造成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全部损失。

2. 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培训服务。正式培训前乙方向甲方提供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及时间安排，甲方负责做好现场培训的组织工作。

3. 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或通知后，应在【 】小时内上门消除故障，如不能消除故障的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提供同型号备用品。

4. 乙方应定期进行服务质量的现场检查及电话回访。

5. 乙方应满足甲方提出与所提供的“合同货物”相关且经双方同意的其它要求。

第五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验收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并不得随意变更品目、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和金额。

2.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及时支付货款。

第六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货物品目、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乙方必须保证按照合同的约定负责为甲方免费提供上门安装、调试、培训、维护等确保货物正常使用的服务，遇有特殊情况，以甲乙双方商定的供货时间为准。

2. 乙方在接到甲方停止供货的通知后未停止供货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包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及与“合同货物”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输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或运输问题所引起的合同货物的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4. 乙方销售进口货物时，应在甲方出示西城区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的批复后方可供货。

5.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中所承诺的服务内容，履行其相应的责任与义务。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结算方式：甲方在乙方交付且安装完毕“合同货物”，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即大写：【 】元整（小写：¥ ）。

2. 每次甲方付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的增值税【 】发票。乙方未按要求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除应按照甲方要求予以更换之外，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乙方保证上述信息真实、准确，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本合同中约定的账户付款的，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在合同期限内该账号注销或其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进行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付款时，如遇财政国库结算等特殊时期，最终付款按照财政有关规定执行。

4. 乙方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交货及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违约金按合同总金额的 2%计收，逾期达【10】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应当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0】日内更换，未能按时更换或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3. 乙方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甲方保密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相关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违反本条保密约定，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条规定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4. 若因乙方所交货物未达到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合同规定的质量，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5. 乙方保证对其销售的合同货物拥有完全的所有权/处置权或取得相关授权，乙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均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合法权益的起诉，否则，因此造成甲方受到有权机关的处罚或受到第三方的投诉、诉讼、索赔等对甲方不利的后果，应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6.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经甲方催告后【10】日内仍拒不改正或改正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7. 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需要向甲方支付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均有权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时予以先行扣除。

8. 乙方基于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本合同所约定的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直接经济利益的减损、可得利益的损失。

9.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为向乙方主张权利而支付的调查取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审计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或保全担保保险费、律师代理费、咨询费、执行费、差旅费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0. 甲方逾期支付本合同价款的，则从付款时间届满次日起，以逾期付款金额为基数按照本合同订立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利息。

第九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先后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达不成一致，则应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战争、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等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本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本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直接送达、邮寄或留置另一方。

3. 因不可抗力发生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所受影响，受影响方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 90 日以上的，任何一方均可以书面方式提出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应签署书面的补充协议予以确认。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须采取书面形式按照本合同文首的地址发出，

该地址同样适用于人民法院第一审程序、第二审程序、执行程序等诉讼程序。任何一方上述地址及约定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如果因接受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接受方相关信息变更未及时通知、无人签收或拒收等）导致通知发送失败，则发送方按照上述地址以寄送方式送达的书面文件，寄送后第3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和效力

-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2.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每份合同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 本合同部分条款的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

（2）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3）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小写：元人民币)

注：

1.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 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或汇票现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缴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请贵公司收到我单位缴纳的中标服务费后，给我单位开出_____（增值税普通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开户行：_____ 账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7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供货物的制造企业、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法追究责任人。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8-1 业绩一览表和业绩证明文件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业主单位及联系电话	完成时间

下附业绩证明文件：

8-2 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产地	品牌	产品质量 保证期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其他

1 通宝函格式

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

查询码：

致：_____（以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以下称“申请人”）将参加受益人的（工程/物资机械采购、租赁）的投标，开立人基于自愿审慎的原则向受益人开立本独立保函：

一、本保函的最高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整（¥_____）。

二、本保函的有效期间自本保函开立之日起至_____（工程/采购/租赁）确定中标单位之日后 28 日（含 28 日）止，受益人或申请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但无论如何，本保函有效期最晚不超过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受益人基于下列事由，可以向我方提出书面索赔通知，此书面索赔通知即为开立人据以付款的单据，我方将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函最高金额：

1. 申请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申请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进行串通投标、围标、骗标；
3. 申请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书面合同；
4. 申请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5.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扣留、不予退还或没收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的情形。

四、本保函为见索即付、不可撤销保函。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我方将在收到受益人的书面索赔通知后____个工作日内，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函项下最高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间内送达我方，但无需证明索赔事由是否确实恰当。

六、本保函的有效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足额支付本保函的全部金额，我方责任免除。本保函涂改无效，本保函保证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由我行所在地法院管辖。

开立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2024 年 月 日